

证券代码：837363

证券简称：沃达农科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向银行申请借款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借款基本情况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在 2026 年度以合法拥有的土地房产抵押、自有的银行存款质押、保证担保等形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0 万元的借款，用于日常经营使用。

以下是向部分合作银行的预计借款额度，具体事项以公司与实际合作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如该预计银行借款业务未开展，则单笔预计额度将不占用全年申请借款的总额度：

- 1、新疆石河子农村合作银行 7,000.00 万元；
- 2、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 1,000.00 万元；
- 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 1000.00 万元；
- 4、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 5、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 6、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 7、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000.00 万元；
- 8、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000.00 万元；
- 9、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北泉兵团支行 1,000.00 万元；
- 10、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如公司与某银行未开展合作，在总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与其他应该展开借款合作，上述申请借款事项在 2026 年实施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另行审

批。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11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向银行申请借款计划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有助于增强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和经营实力，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资金支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5 日